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1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6 日以书面、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学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公司代码：603889　　公司简称：新澳股份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澳股份	60388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郁晓璐	郁晓璐
电话	0573-88455801	0573-88455801
办公地址	浙江省桐乡市崇福镇观庄桥	浙江省桐乡市崇福镇观庄桥
电子信箱	yxl@xinaotex.com	yxl@xinaotex.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10,070,465.29	3,972,757,585.80	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98,485,085.17	2,717,728,026.53	2.9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19,472,261.69	1,759,946,949.38	2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376,395.23	172,616,895.93	4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430,593.18	165,477,694.51	2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7,547.84	−398,511,519.6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3	6.64	增加 1.9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4	38.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4	38.24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56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新澳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9	159,120,000	0	质押	92,500,000
沈建华	境内自然人	14.50	74,194,705	0	无	0
吴立	境内自然人	2.92	14,918,171	0	无	0
贾伟平	境内自然人	1.76	8,993,081	0	无	0
夏坤松	境内自然人	1.68	8,611,969	0	无	0
汤孜	境内自然人	1.39	7,100,057	0	无	0
陈庆特	境内自然人	1.30	6,641,264	0	无	0
张令婷	境内自然人	1.16	5,950,300	0	无	0
长春嘉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信六合策略精选 3 号基金	未知	1.16	5,920,047	0	无	0
朱杰	境内自然人	1.03	5,27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沈建华系浙江新澳实业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除此之外，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2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不会对本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颁布之日起执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及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新旧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该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企业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该解释的规定，并在附注中披露无法追溯调整的具体原因。

根据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新旧衔接规定，企业应当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解释，累积影响数应当调整首次执行该解释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应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审议程序

2022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与国家现行规定保持一致，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0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6 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沈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2）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1113　　证券简称：雅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3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雅艺科技	股票代码	3011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红星		
电话	0579-87603887		
办公地址	浙江省武义县茭道镇(二期)工业功能区		
电子信箱	info@china-yay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0,432,805.53	230,048,680.01	−5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466,736.54	50,388,319.19	−2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505,608.14	48,761,359.90	−3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867,476.53	6,171,355.97	1,14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6	−46.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6	−46.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3%	27.15%	−22.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0,071,235.48	811,908,914.39	−1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1,934,018.99	747,467,282.45	−7.4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叶跃庭	境内自然人	52.01%	36,405,600	36,405,600		
金飞春	境内自然人	18.75%	13,125,000	13,125,000		
金新军	境内自然人	1.14%	795,500	795,500		
武义勤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689,000	689,000		
黄跃军	境内自然人	0.76%	534,500	534,500		
程丽英	境内自然人	0.32%	227,000	227,000		
金新胜	境内自然人	0.29%	204,000	204,000		
陈庚秀	境内自然人	0.24%	170,300	0		
宣杭娟	境内自然人	0.19%	135,500	135,500		
庄学伟	境内自然人	0.15%	128,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叶跃庭先生与金飞春女士为夫妻关系。叶金攀先生为叶跃庭先生、金飞春女士之子，其通过武义勤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同时担任武义勤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叶跃庭先生、金飞春女士以及与叶金攀先生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金新军是金飞春的弟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2-059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传智教育	股票代码	0030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碧琳	董博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写字楼一层	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写字楼一层	
电话	010-82939940	010-82939940	
电子信箱	ir@itcast.cn	ir@itcast.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8,203,909.47	303,640,172.49	2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509,736.72	26,127,236.16	23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596,436.33	13,116,066.21	42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4,555,405.33	41,097,889.99	324.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7	2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1%	2.36%	4.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32,902,495.86	1,749,163,162.13	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7,051,470.97	1,212,988,390.13	3.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黎活明	境内自然人	22.44%	90,309,527	90,248,627		
陈琼	境内自然人	16.64%	66,978,330	66,978,330		
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45%	17,911,356	10,865,091		
天津心意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43%	17,835,787	12,054,894	质押	4,673,693
方立勋	境内自然人	3.29%	13,228,924	9,921,69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度德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92%	11,743,499	0		
天津田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4%	10,610,139	10,610,139		
天津乐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0%	9,670,800	9,670,800		
天津人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0%	9,640,275	9,640,275		
天津奇墨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6%	9,487,873	9,487,8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黎活明、陈琼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一致行动人关系。 (2) 黎活明为天津田长、天津乐邦、天津人欢、天津奇墨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陈琼为天津田长、天津人欢、天津合墨的有限合伙人，两人通过天津田长、天津乐邦、天津人欢、天津合墨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数 10,026,331 股。 (3) 方立勋为天津心意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双方存在关联关系。 (4) 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黎活明

2022 年 8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2-061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00 在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写字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 7 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黎活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2-062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 14:00 在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写字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公司代码：600403　　公司简称：大有能源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二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有能源	60040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强	李玉飞
电话	0398-5888908	0398-5888908
办公地址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 6 号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 6 号
电子信箱	hndayou@163.com	hndayou@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574,257,464.09	21,553,005,515.07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34,999,021.87	7,267,402,099.43	−0.4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16,325,657.95	3,936,028,317.02	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2,648,128.85	230,666,914.08	25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0,243,545.00	140,652,906.47	48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8,336,032.82	3,597,124,675.10	−45.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1	3.44	增加 7.2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41	0.0965	256.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41	0.0965	256.5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9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48	1,493,707,666	0	质押	738,519,900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00	549,887,345	0	质押	190,000,00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4	15,242,802	0	无	
中广有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3	12,627,784	0	无	
徐小霞	境内自然人	0.21	5,000,100	0	无	
佛山市顺的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1	2,575,600	0	无	
黄锦快	境内自然人	0.07	1,683,700	0	无	
郭志芹	境内自然人	0.06	1,430,500	0	无	
罗永清	境内自然人	0.06	1,400,000	0	无	
滕国平	境内自然人	0.05	1,148,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股东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母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 2022-054 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以传签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河南能源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2-060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 COLIBRI TECHNOLOGIES PTE LTD、持股 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惠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 COLIBRI TECHNOLOGIES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科瑞技术"或"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71,654,5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79%，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0,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4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公司股东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苗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75,921,36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8.48%。华苗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惠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志投资"，华苗投资与惠志投资以下合称"一致行动主体"）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华苗投资计划减持不超过 10,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43%，惠志投资计划减持不超过 1,1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28%，一致行动主体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71%。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一致行动主体合计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一致行动主体合计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公司股东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鹰诺"）持有公司股份 45,162,40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99%，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0,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4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加坡科瑞技术、持股 5%以上股东华苗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惠志投资、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鹰诺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情况	持股总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新加坡科瑞技术	控股股东	171,654,552	41.79%
2	华苗投资	持股 5%以上股东	75,921,360	18.48%
3	惠志投资	持股 5%以上股东华苗投资的一致行动人	4,609,918	1.12%
4	深圳鹰诺	持股 5%以上股东	45,162,402	10.9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股东：新加坡科瑞技术、华苗投资、惠志投资、深圳鹰诺

（二）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三）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四）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五）拟减持股份数量

1、新加坡科瑞技术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0,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4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华苗投资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0,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43%，惠志投资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1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28%，一致行动主体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71%。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一致行动主体合计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一致行动主体合计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深圳鹰诺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0,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4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六）减持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七）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且不